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  
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编制单位：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8月



## 目 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2
2.1 验收调查依据	2
2.2 验收调查范围	2
2.3 验收调查因子	2
2.4 验收调查目标	3
2.5 验收调查重点	5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6
3.1 项目名称及建设性质	6
3.2 项目总投资与环保投资	6
3.3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4 项目建设规模	12
四、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治理措施	15
4.1 污水及治理措施	15
4.2 废气及治理措施	15
4.3 噪声及治理措施	15
4.4 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16
4.4 环境风险及治理措施	16
五、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17
5.1 环评报告主要结论	17
5.2 环评批复要求	20
六、验收评价标准	22
6.1 环境质量标准	22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22
6.3 总量控制指标	22
七、质量保证措施和质量控制	23
7.1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23
7.2 监测分析方法	23
八、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24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4
8.2 验收监测内容	24

8.3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5
九、环境管理检查	26
9.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6
9.2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制度	26
9.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维护情况	26
9.4 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结果	26
9.5 固体废物的排放、类别、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26
9.6 环境绿化情况	26
9.7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6
9.8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27
十、结论及建议	30
10.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30
10.2 验收监测评价	30
10.3 环保检查结论	30
10.4 结论	30
10.5 建议	30

## 附件:

附件1: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

附件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件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42000201710190902);

附件4: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的环保措施》;

附件5: 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环保措施落实的证明》;

附件6: 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宇南检字(2019)第072602号)。

## 一、前言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位于中山市神湾镇、板芙镇，由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投资建设。2017年12月，由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4月17日，取得了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0.5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3623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sup>3</sup>）、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工程终点附近经过金钟涌的位置现有一座桥梁，起点附近跨越一条小河涌位置同样有一座桥梁，经过桥梁位置的管线采用管箍将管道固定于桥梁西侧。

本项目于2018年8月开工建设，2019年5月建设完成。

受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27日对该工程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测。我单位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以及验收监测结果、现场检查结果，编制本验收调查报告。

## 二、验收监测依据

### 2.1 验收调查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订）；
- 7、《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9、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
- 10、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2月；
- 11、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

### 2.2 验收调查范围

- （1）水环境调查范围：验收项目管网是否接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
- （2）大气环境调查范围：验收项目区域内。
- （3）噪声环境调查范围：验收项目区域内、项目场界外1米。
- （4）固体废弃物调查范围：验收项目区域内。
- （5）生态环境调查范围：验收项目区域内。

### 2.3 验收调查因子

- （1）水环境：无。
- （2）大气环境：选择施工扬尘作为调查因子。
- （3）噪声环境：选择昼间等效声级、夜间等效声级作为调查因子。
- （4）固体废弃物：选择建筑垃圾作为调查因子。
- （5）生态调查：选择项目内的绿化恢复情况作为调查因子。

## 2.4 验收调查目标

(1) 水环境保护目标为保护石岐河水质，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V类标准。

(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保护周边大气环境质量，使其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3) 声环境保护目标为保护项目周边声环境，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4a 类标准的要求。

(4) 环境敏感点：见下图 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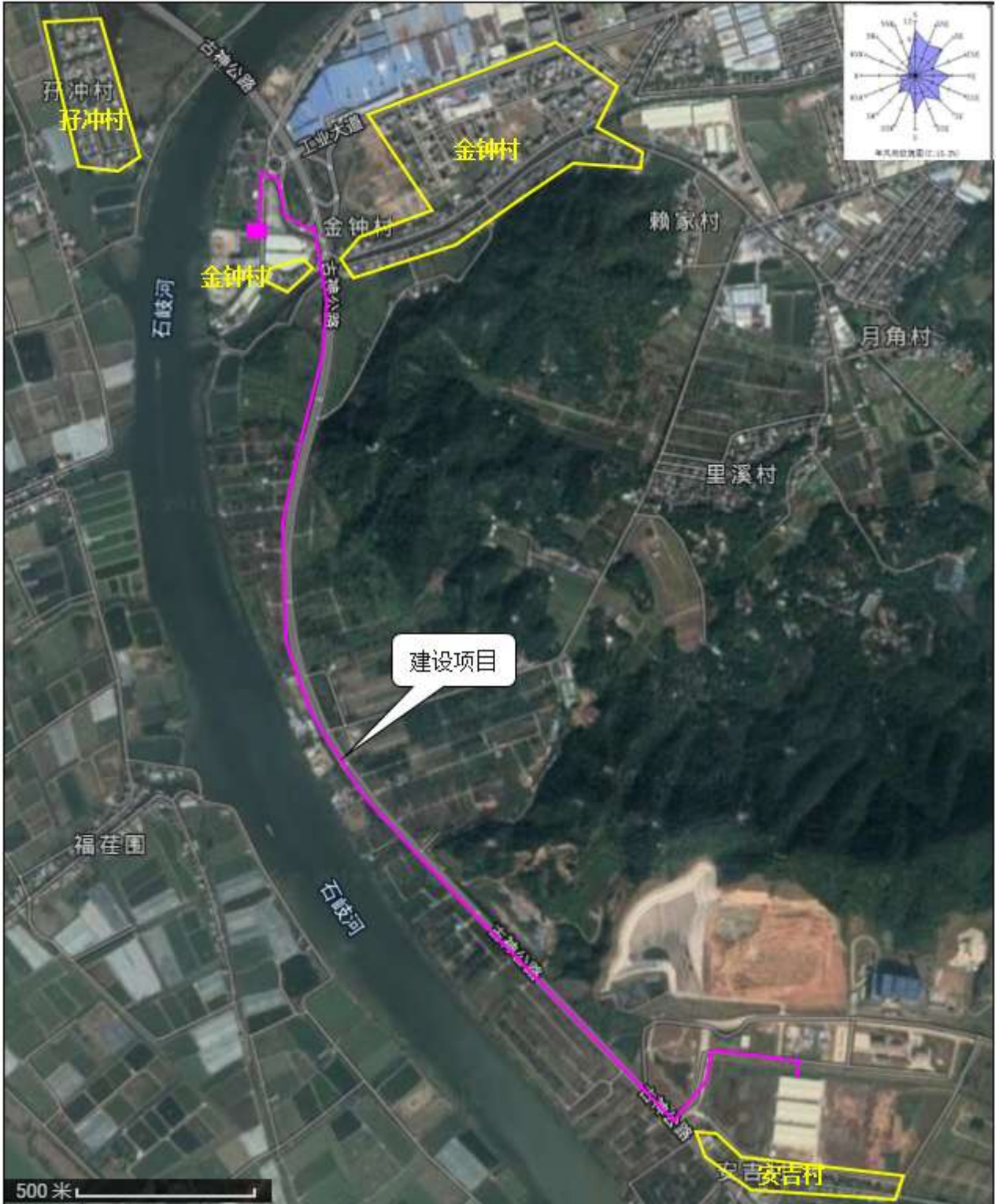


图 2.4-1 建设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2.5 验收调查重点

- (1) 核查实际工程内容；
- (2) 核查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基本情况；
- (3) 调查实际工程内容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 (4) 调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批复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 (5) 调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及效果；
- (6) 核查工程环境监测和环境监理执行情况及其效果；
- (7) 核查工程的环保投资情况。

###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3.1 项目名称及建设性质

项目名称：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建设地点：中山市神湾镇、板芙镇。

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 3.2 项目总投资与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791.58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4%。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明细见表 3.2-1、表 3.2-2。

表 3.2-1 本项目投资与环境保护投资情况表

项目	项目总投资	环保投资	所占比例
环评阶段估算投资（万元）	791.58	32	4.04%
实际投资（万元）	791.58	32	4.04%

表 3.2-2 本项目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序号	环保措施	费用（万元）
1	废水治理	10
2	废气治理	5
3	噪声治理	5
4	固废治理	5
5	生态及绿化	7
环保投资小计		32
项目总投资		791.58
环保投资及费用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4.04

#### 3.3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3.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位于中山市神湾镇、板芙镇，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本项目沿古神公路西侧布置，沿线东北侧约 0.5 米为古神公路，沿线西南侧主要为苗圃地。本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详见表 3.3-1 及图 3.3-1、3.3-2。

**表 3.3-1 建设工程周边情况**

序号	方位	地点名称	性质	与本项目的距离
1	起点	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	垃圾综合处理基地	相邻
2	终点	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	城市污水处理厂	相邻
3	东北侧	古神公路	道路	0.5m
4	西南侧	苗圃地	农用地	相邻



图 3.3-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起点：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

终点：板芙污水处理厂



西南侧：苗圃地

古神公路及项目现状



图 3.3-2 建设项目周边情况及现状照片

### 3.3.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详见图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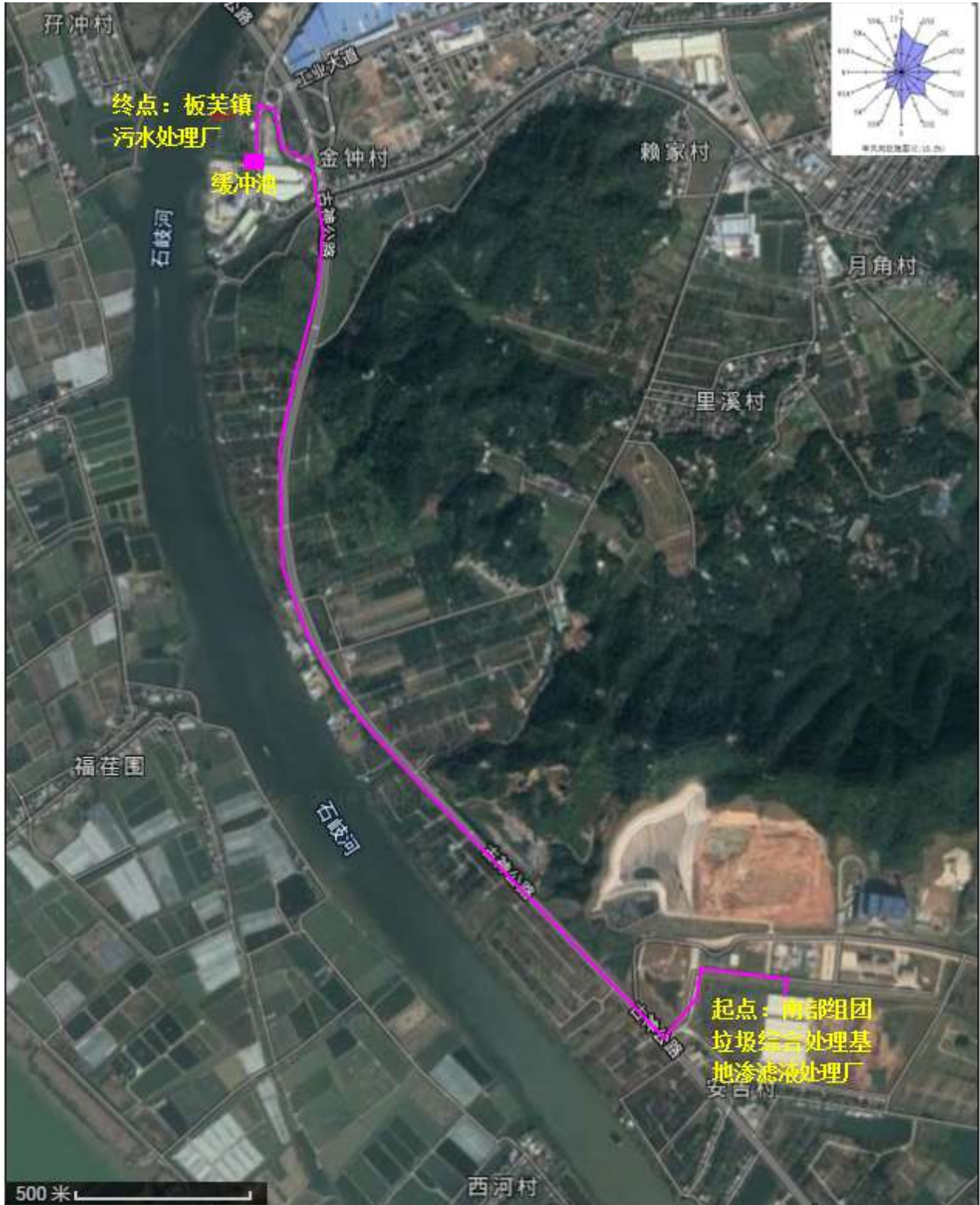


图3.3-3 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3.4 项目建设规模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sup>3</sup>）、在线监测系统一套。工程终点附近经过金钟涌的位置现有一座桥梁，起点附近跨越一条小河涌位置同样有一座桥梁，经过桥梁位置的管线采用管箍将管道固定于桥梁西侧。本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5 月建设完成。该项目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3.4-1，建设内容见表 3.4-2。

**表 3.4-1 建设项目主要工程量**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位	数量		变化情况
				环评及批复	实际建设	
1	钢塑复合管	DN125	米	3623	3623	一致
2	暗杠楔式闸阀	DN125	个	2	2	一致
3	输送水泵	/	台	1	1	一致
4	砖砌立式圆形闸阀井	/	座	2	2	一致
5	缓冲池	150m <sup>3</sup>	座	1	1	一致
6	潜水排污泵	/	台	2	2	一致
7	在线监测系统	/	套	1	1	一致

**表 3.4-2 项目建设内容**

名称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工程总投资	791.58 万元	791.58 万元	一致
主体工程	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 <sup>3</sup>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	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 <sup>3</sup>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	一致
环保 工	（1）禁止施工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施工废水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	①施工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管道安装后的试压废水水质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	一致



名称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程	<p>放限值》(DB44/26-2001)执行。</p> <p>(2) 该工程的排水工程须按雨污分流的要求建设。</p>	<p>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已排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②暴雨不进行施工,雨天开挖面、弃土进行了覆盖;施工弃土及时外运,不在河道两岸堆放建筑物料及垃圾。</p>	
废气治理	<p>(1) 该工程须落实路面扬尘的污染防治措施。应保持路面整洁以减少扬尘产生,施工扬尘防治措施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施工粉尘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执行。</p> <p>(2) 使用的工程机械用柴油机须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有关要求。</p>	<p>(1) 运输建筑材料时,用篷布进行覆盖;分段施工,边挖边填,弃土及时外运;施工车辆保持整洁。施工扬尘防治措施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p> <p>(2) 施工机械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要求的柴油机。</p>	一致
噪声治理	<p>(1) 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并结合实际情况设置声屏障,有效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p> <p>(2) 你单位应当依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落实防治噪声污染的措施,确保周围声环境</p>	<p>(1) 施工期: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北京时间22时至翌日6时)不施工,午休时间不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②降低设备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了低噪声设备,施工设备经常进行检查维护。③加强了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p> <p>(2) 运营期:潜水泵分别</p>	一致

名称	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类别要求。	置于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池及板芙污水处理厂缓冲池内，经建筑物隔声。	
固废治理	<p>（1）对工程施工过程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做好土石方平衡，余泥、渣土等应尽量回用于工程区低洼处回填，防止因大填大挖加剧水土流失。</p> <p>（2）营运期一般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p>	<p>施工弃土量很少，已外运至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p> <p>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p>	一致
环境风险防治	板芙污水处理厂进水位置设置缓冲池，配备在线监测系统。	已在板芙污水处理厂进水位置建设缓冲池，并配备在线监测系统。	一致

## 四、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治理措施

### 4.1 污水及治理措施

#### 4.1.1 施工期

(1) 主要污染源：本项目施工期间不设施工营地，亦不设施工机械冲洗、维修保养点。本项目施工期污水主要来自暴雨形成的地表径流、管道试压废水。

(2) 污染治理措施：

①项目施工排水实行了雨、污分流，管道安装后的试压废水水质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已排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②暴雨天气不施工，雨天对开挖面、弃土进行了覆盖；对施工弃土及时外运，不在河道两岸堆放建筑物料及垃圾。

#### 4.1.2 运营期

无。

### 4.2 废气及治理措施

#### 4.2.1 施工期

(1) 主要污染源：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源主要有施工开挖及运输车辆所带来的扬尘；施工机械排放的尾气。

(2) 污染治理措施：①运输建筑材料及施工弃土时，装载适量，用蓬布进行了覆盖，运输过程物料不会沿途洒落；②分段施工，边挖边填，弃土及时外运，不能及时外运的进行覆盖；③施工车辆保持整洁，防止了路面防尘；④施工机械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 I、II 阶段)》

(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要求的柴油机。

#### 4.2.2 运营期

无。

### 4.3 噪声及治理措施

#### 4.3.1 施工期

(1) 主要污染源：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运输车辆噪声。

(2) 污染治理措施：①合理安排了施工时间，夜间（北京时间 22 时至翌日 6 时）不施工，午休时间不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②降低设备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选用了低噪声的设备，并对施工设备经常进行检查维护。③加强了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

#### 4.3.2 运营期

(1) 主要污染源：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潜水泵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 60~65dB（A）。

(2) 污染治理措施：潜水泵分别置于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池及板芙污水处理厂缓冲池内，经建筑物隔声。

### 4.4 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 4.4.1 施工期

(1) 主要污染源：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弃土。

(2)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弃土量很少，已外运至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

#### 4.4.2 运营期

无。

### 4.4 环境风险及治理措施

(1) 环境风险主要是：输送管道发生破裂，造成尾水泄漏；渗滤液处理厂发生故障，排放的尾水达不到排放标准，导致输送至板芙污水处理厂的尾水超标。

(2) 风险防范措施：①本项目管线两端，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口处以及板芙污水处理厂进水位置的缓冲池内均安装有压力表和阀门，另缓冲池内还安装有高清摄像头进行实时监控，一旦发生管道内压力下降或者缓冲池内水位明显下降，即可判断是否发生管道破裂和泄漏事故，可及时关闭阀门，减少进一步的泄漏；②板芙污水处理厂进水位置配备在线监测系统。

## 五、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 5.1 环评报告主要结论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 1、工程概况

本工程主要是沿古神公路铺设尾水管道，将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排入板芙污水处理厂，起点位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北纬 N22°21'32.83"，东经 E113°19'10.16"），终点接入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缓冲池（北纬 N22°22'54.94" 东经 E113°18'23.34"），管道全长约 3.6km，管线沿现状古神公路道路西侧距道路边界 0.5m 的位置敷设，终点附近经过金钟涌的位置现有一座桥梁，起点附近跨越一条小河涌位置同样有一座桥梁，经过桥梁位置的管线采用管箍将管道固定于桥梁西侧。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791.58 万元。

#### 2、施工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结论

施工期的主要污染是扬尘和机械废气。施工中采用外购商品混凝土，不存在混凝土搅拌粉尘影响。项目施工中的土石方开挖、砂石物料的卸填等活动均会产生大量的易于起尘的颗粒物。在风速大、空气干燥的气象状况下，易导致较为严重的扬尘污染。本项目主要通过对施工场地易起尘建筑材料应加盖篷布，堆放的渣土有遮盖和洒水等防尘措施来控制扬尘影响。由于本工程施工机械设备和车辆产生较少，项目施工场地周边较为开阔，施工机械废气经大气稀释扩散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污染。

##### （2）施工期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场地狭窄，不宜设置施工营地，由于区域交通便利，附近有较多民宅，可租用民宅作为施工人员住所和办公场地，施工人员不在施工现场吃住，无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生产废水及暴雨地表径流雨水。管道试压水中污染物含量很少，经简单沉淀后排放，不会对区域地表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为控制施工期的水土流失影响，需合理安排施工期，避开雨季进行管沟挖填等施工作业，做好排水及渣土的管理。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禁在河道两岸堆放建筑垃

圾，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规定，将施工废渣运至指定地点，尽可能的减少项目施工对石岐河和金钟涌的影响。

本项目跨越水体的管线均采用高架通过，不涉及水下施工环节，对跨越水体影响很小。但应注意在施工时防止施工物料散落至下方水体。

### （3）施工期环境噪声影响结论

施工期主要的噪声来源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等。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规定，积极采取各种噪声控制措施如尽量采用低噪施工设备，优化施工时间，合理疏导进入施工区的车辆，减少运输交通噪声等。

由于本工程为线性工程，且工艺较简单，施工期很短，因此对敏感目标的影响时间也很短，通过设施围挡或移动式声屏障的方式减缓施工噪声对敏感目标的影响，本项目施工期噪声对敏感目标的影响有限。

###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结论

根据设计资料，本项目施工期管沟开挖土方量约 7650m<sup>3</sup>，管沟回填土方量约 4100 m<sup>3</sup>，管沟其余部分需采用中粗砂回填，砂石料外购，不设置采石场。剩余土方除部分用于植被恢复外，其余的运走，外卖给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不在施工现场随意弃置。

项目施工期主要固体废弃物为管沟开挖前场地清理阶段产生的垃圾，这些垃圾包括一些道路旁的生活垃圾和地表清理产生的植物残体，这部分固体废物可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施工期固体废物通过上述措施可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5）施工期生态影响结论

本项目建设在现有公路旁，人为活动频繁，评价范围内植被类型简单，主要是人工种植的一些绿化植被和自然生长的杂草。由于现有植被生物量和生物多样性均较低，再加上临时占地面积小，造成的植被破坏面积有限，因此对区域生态环境功能的影响很小。

项目区域没有珍稀植物和保护植物，现场调查所见物种均为当地常见物种，这些植被被破坏后，由于当地水热条件好，可以很快得到恢复。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对

陆生生态的影响，在工程施工完毕后，应尽快对建设区内裸露的地表进行植被恢复。

### 3、营运期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管线在地下埋设，输送处理后的尾水，正常情况下不会产生大气污染物。

#### (2) 声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管线在地下埋设，输送处理后的尾水，不会产生噪声污染。

#### (3)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将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通过本项目管线输送至板芙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管线密闭运行，正常情况下不会直接排放水污染物进入环境中。

#### (4) 固体废物影响

项目营运期管线在地下埋设，输送处理后的尾水，正常情况下不会产生固体废弃物。

#### (5)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立即对管线沿线进行植被恢复和绿化，营运期不会对沿线生态环境产生影响，但应注意管线上方不得种植深根性的植物。

#### (6) 营运期风险影响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发生风险事故主要分为两种情况，一是运输尾水的管道发生破裂，造成内部的尾水泄漏，污染管线沿线环境；二是渗滤液处理厂发生故障，排放的尾水达不到排放标准，导致运输至板芙污水处理厂的尾水超标。

本项目管线两端，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口处以及板芙污水处理厂进水位置的缓冲池内均安装有压力表和阀门，另外缓冲池内还安装有高清摄像头进行实时监控，可保证及时发现管道破裂和泄漏的事故。南部组团渗滤液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可同时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的一级标准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中表 2 的标准，如发生泄漏事故，在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泄漏的少量污水不会对沿线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对于渗滤液处理厂发生事故导致尾水不达标排放的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主要包括板芙污水处理厂内的缓冲池，渗滤液处理厂排放口自动监控系统，水泵系统和阀门等。一旦发生不达标排放的事故，缓冲池内的水泵立即关闭，并作为事故应急池暂存未达标排放的尾水，可保障有足够的时间实施应急处理措施。

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以制定有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针对包括渗滤液处理厂事故在内的风险应急措施，本项目也设置有较全面的应急设施和措施针对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避免和减缓管道泄漏和尾水不达标排放所造成的环境风险影响。

#### 4、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保证治理资金落实到位，保证污染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实施“三同时”，且加强污染治理措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则本项目建成后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是可行的

#### 5.2 环评批复要求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要求如下：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报来的《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以下简称“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0.5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3623米。

根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工程施工期间，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并结合实际情况设置声屏障，有效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二）施工扬尘防治措施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施工粉尘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执行。



(三) 使用的工程机械用柴油机须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 I、II 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有关要求。

(四) 禁止施工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施工废水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执行。

(五) 对工程施工过程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做好土石方平衡, 余泥、渣土等应尽量回用于工程区低洼处回填, 防止因大填大挖加剧水土流失。

三、该工程的排水工程须按雨污分流的要求建设。

四、该工程须落实路面扬尘的污染防治措施。应保持路面整洁以减少扬尘产生, 扬尘的防治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有关要求。扬尘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

五、你单位应当依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落实防治噪声污染的措施, 确保周围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相应类别要求。

六、营运期一般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

七、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八、该工程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内容进行建设及运营, 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若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九、本批复作出后, 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 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十、该工程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工程须在工程前期、施工期、试运行期时段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相关工作, 工程建成后, 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4 月 17 日

## 六、验收评价标准

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评价标准如下：

### 6.1 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类标准。

**表 6.2-1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a类	≤70	≤55

###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表 6.2-2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dB（A）**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2、《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夜≤70dB（A）、夜间≤55dB（A）。

### 6.3 总量控制指标

无

## 七、质量保证措施和质量控制

### 7.1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时进行。
- (2)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噪声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对噪声计进行校准，监测前后校准值差值不得大于 0.5dB。
- (4)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 7.2 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的选择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2-1。

表 7.2-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主要仪器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八、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19年7月26日~27日，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厂界噪声、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试运行，监测数据有效、可信。

### 8.2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对现场的实际勘察，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环保设施/措施的落实情况后，确定了本项目具体的验收监测点位和监测内容。该建设项目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详见图 8.2-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8.2-1。



图 8.2-1 建设项目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表 8.2-1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
噪声	N1	项目起点东侧外 1m	监测 2 天，每天 昼间、夜间监测 1 次。	LeqdB(A)
	N2	项目终点西侧外 1m		
	N3	古神公路西边界外 1m		
	N4	古神公路西侧 45m 处金钟社区民居		

### 8.3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8.3-1。

表 8.3-1 验收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点名称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噪声	2019-7-26	N1: 项目起点东侧外 1m	58.6	48.4	60	50	达标
		N2: 项目终点西侧外 1m	58.3	48.0	60	50	达标
		N3: 古神公路西边界外 1m	68.3	54.5	70	55	达标
		N4: 古神公路西侧 45m 处金钟社区民居	57.6	49.1	60	50	达标
	2019-7-27	N1: 项目起点东侧外 1m	58.3	48.2	60	50	达标
		N2: 项目终点西侧外 1m	58.0	47.7	60	50	达标
		N3: 古神公路西边界外 1m	68.1	54.2	70	55	达标
		N4: 古神公路西侧 45m 处金钟社区民居	57.4	48.8	60	50	达标

注：①噪声监测结果及标准值单位为：dB(A)；  
①NI、N2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②N3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N4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由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正常运行时，起点、终点边界外 1m 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 类标准。

## 九、环境管理检查

### 9.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017年12月，由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4月17日，取得了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本项目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本项目于2018年8月开工建设，2019年5月完工投入试运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9.2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 9.2.1 建设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为了做好生产全过程的环境保护工作，减轻该建设项目噪声、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建设项目成立专门的环境管理小组负责各主要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9.2.2 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建立了项目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废气、噪声、废水污染的防治以及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执行统一的环境管理制度。

### 9.3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维护情况

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有专人负责检查、维护，职责明确。

### 9.4 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结果

本项目无排污口，不需设置排污口标志。

### 9.5 固体废物的排放、类别、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该建设项目施工弃土量很少，外运至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

### 9.6 环境绿化情况

该建设项目已做好绿化恢复工作。

### 9.7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该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按要求做好施工排水管理、施工废气管理、施工噪声管理、施工固体废弃物管理的各项目环保措施，未对周边环境及居民造成影响。（具体措施详见附件4、5）。

### 9.8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对本次验收内容的要求落实情况详见表 9.8-1

**表 9.8-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该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 <sup>3</sup>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	已落实。 该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配套建设缓冲池一座（150 m <sup>3</sup>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
2	（1）禁止施工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施工废水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执行。 （2）该工程的排水工程须按雨污分流的要求建设。	已落实施工期污水防治措施。 ①施工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管道安装后的试压废水水质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已排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②暴雨不进行施工，雨天对开挖面、弃土进行了覆盖；施工弃土及时外运，不在河道两岸堆放建筑物料及垃圾。 污水治理措施效果较好。
3	（1）该工程须落实路面扬尘的污染防治措施。应保持路面整洁以减少扬尘产生，施工扬尘防治措施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施工粉尘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执行。 （2）使用的工程机械用柴油机须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	已落实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运输建筑材料及施工弃土时，装载适量，用蓬布进行了覆盖，运输过程中物料不会沿途洒落；②分段施工，边挖边填，弃土及时外运，不能及时外运的进行覆盖；③施工车辆保持整洁，防止了路面防尘；④施工机械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p>方法(中国 I、II 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有关要求。</p>	<p>测量方法(中国 I、II 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要求的柴油机。</p> <p>大气污染治理措施效果较好。</p>
4	<p>(1) 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并结合实际情况设置声屏障,有效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p> <p>(2) 你单位应当依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落实防治噪声污染的措施,确保周围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类别要求。</p>	<p>已落实。</p> <p>施工噪声防治措施如下: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北京时间 22 时至翌日 6 时)不施工,午休时间不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②降低设备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了低噪声设备,施工设备经常进行检查维护。③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p> <p>运营期噪声防治措施如下:潜水泵分别置于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池及板芙污水处理厂缓冲池内,经建筑物隔声。根据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可知,项目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 类标准。</p> <p>噪声污染治理措施效果较好。</p>
5	<p>(1)对工程施工过程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做好土石方平衡,余泥、渣土等应尽量回用于工程区低洼处回填,防止因大填大挖加剧水土流失。</p> <p>(2)运营期一般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p>	<p>已落实。</p> <p>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施工弃土量很少,已外运至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p> <p>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效果较好。</p>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6	该工程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已落实，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均已建成。

## 十、结论及建议

### 10.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19年7月26日~27日，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厂界噪声、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试运行，监测数据有效、可信。

### 10.2 验收监测评价

起点、终点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类标准。

### 10.3 环保检查结论

该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环保组织结构完善，规章制度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化；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由专人负责落实，运转良好、绿化状况良好，落实环评批复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 10.4 结论

该项目能按照设计要求做好环保建设。由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正常运行时，起点、终点外1m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类标准。

综上所述，根据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广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评文件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环保措施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因此，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10.5 建议

- 1、加强管理，注意维护环保治理设施。
- 2、设立专职环保负责人，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教育，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环保资料档案。

3、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完成，建设单位将项目移交时应向项目运营单位传达该项目完整的环境保护治理措施及其管理要求。

附图1：治理设施图片



在线监测系统设备房外观



在线监测系统设备房内部



缓冲池阀门



潜水泵所在水池

附件1：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环建表[2018]0003号）

#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环建表〔2018〕0003号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报来的《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以下简称“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起点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厂尾水出水口，终点位于板芙污水处理厂新建尾水取样池。管线沿现有古神公路西侧 0.5 米的位置敷设，管道全长 3623 米。

根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工程施工期间，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并结合实际情况设置声屏障，有效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二) 施工扬尘防治措施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 施工粉尘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执行。

(三) 使用的工程机械用柴油机须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 I、II 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有关要求。

(四) 禁止施工废水未经有效处理直接排放, 施工废水排放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执行。

(五) 对工程施工过程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做好土石方平衡, 余泥、渣土等应尽量回用于工程区低洼处回填, 防止因大填大挖加剧水土流失。

三、该工程的排水工程须按雨污分流的要求建设。

四、该工程须落实路面扬尘的污染防治措施。应保持路面整洁以减少扬尘产生, 扬尘的防治须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有关要求。扬尘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

五、你单位应当依据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落实防治噪声污

染的措施，确保周围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类别要求。

六、营运期一般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

七、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八、该工程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内容进行建设及运营，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若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九、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十、该工程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工程须在工程前期、施工期、试运行时段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相关工作，工程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598938502L

名称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宗旨和业务范围 负责市财政投资项目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工作，参与编制代建项目中长期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建设和实施代建工作，并负责代建单位基本财务、依法履行代建单位及代建项目监督管理工作，编制中期财务报告，履行代建合同等。负责上述项目建设的招标投标、管理和服务，参与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的资产移交等（具体项目和领域按照工程立项批复文件）。

住所 中山市东区松苑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朱艾路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一类

开办资金 Y2063万元

举办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登记管理机关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有效期 自 2016年04月21日 至 2021年04月20日

12442000598938502L-401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附件4：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的环保措施》

##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的环保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按规定落实了施工过程中的各项环保措施，措施如下：

### 一、施工期排水管理

1、施工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管道安装后的试压废水水质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入板芙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暴雨不进行施工，雨天对开挖面、弃土进行覆盖；施工弃土及时外运，不在河道两岸堆放建筑材料及施工弃土。

### 二、施工废气管理

1、施工扬尘防治措施符合《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相关要求。

2、运输建筑材料及施工弃土时，装载适量，用篷布进行覆盖，防止在运输过程中的扬尘及物料沿途洒落。

3、分段施工，边挖边填，弃土及时外运，不能及时外运的弃土进行覆盖。

4、施工车辆保持整洁，防止路面防尘。

5、施工机械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 I、II 阶段)》(GB 20891—2007)、《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要求的柴油机。

### 三、施工噪声管理

1、严格控制施工噪声，噪声排放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北京时间 22 时至翌日 6 时)不施工，午休时间避免高噪声施工作业。

3、降低设备声级，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检查维护。

4、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按规定组织车辆运输。



#### 四、施工固体废物管理

施工弃土量很少，外运至其他需要土方的施工场地。



建设单位：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监理单位：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附件5：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施工期间环保措施落实的证明》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  
施工期间环保措施落实的证明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建设单位（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施工单位（广东中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按要求做好了施工排水管理、施工废气管理、施工噪声管理、施工固体废物处置等的各项环保措施。

该项目施工期间认真落实了施工期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未对周边环境及居民造成影响，特此证明。

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1日



附件6: 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宇南检字(2019)第072602号)



正本



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宇南检字(2019)第072602号

项目名称: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验收工程

项目地址: 中山市神湾镇、板芙镇

项目来源: 委托检测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19年07月29日

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宇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 报告说明



宇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16192697U

名称：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北龙路100号（厂房A-1）第三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92697U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发证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有效期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宇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报告编辑： 梁楚滢 （梁楚滢）

报告审核： 陈奕彬 （陈奕彬）

报告签发： 沈明钰 （沈明钰）

签发日期： 2019 年 07 月 29 日

参与人员： 陈阳、祝威林 等

宇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艺苑路东庆街3号省农机大厦7楼		
联系电话	13288493339	联系人	李工
检测类别	噪声		

### 二、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 2.1 噪声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 三、检测结果

#### 3.1 噪声检测结果

### 四、附图

#### 4.1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 4.2 现场检测照片

宇南检字(2019)第072602号

### 3.1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Leq[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名称	昼间		夜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时间	Leq	检测时间	Leq	昼间	夜间	
2019.07.26	N1 项目起点东侧外 1m 处 22°21'29.39" 113°19'04.84"	16:58	57.6	22:41	49.1	60	50	达标
	N2 项目终点西侧外 1m 处 22°22'59.82" 113°18'23.27"	17:38	58.6	23:25	48.4	60		达标
	N3 古神公路西边界外 1m 处 22°22'00.57" 113°18'32.04"	16:26	68.3	22:08	54.5	70	55	达标
	N4 古神公路西侧 45m 处 金钟社区民居 22°22'44.33" 113°18'29.07"	18:15	58.3	23:58	48.0	60	50	达标
2019.07.27	N1 项目起点东侧外 1m 处 22°21'29.39" 113°19'04.84"	16:35	57.4	22:51	48.8	60	50	达标
	N2 项目终点西侧外 1m 处 22°22'59.82" 113°18'23.27"	17:15	58.3	23:24	48.2			达标
	N3 古神公路西边界外 1m 处 22°22'00.57" 113°18'32.04"	16:02	68.1	22:13	54.2	70	55	达标
	N4 古神公路西侧 45m 处 金钟社区民居 22°22'44.33" 113°18'29.07"	17:50	58.0	00:17	47.7	60	50	达标
备注	1.N1、N2 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2.N3 限值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 3.N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本次检测天气情况如下:

检测日期: 2019.07.26 天气状况: 昼间 晴(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2.0m/s 风向: 西南  
 夜间 晴(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2.0m/s 风向: 西南  
 2019.07.27 天气状况: 昼间 晴(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1.7m/s 风向: 西南  
 夜间 晴(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1.8m/s 风向: 西南

**\*报告结束\***

第 6 页 共 8 页

字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 4.1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宇南检字（2019）第 072602 号

#### 4.2 附图-现场检测照片



第 8 页 共 8 页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山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渗滤液处理后尾水输送管网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	中山市神湾镇、板芙镇					
	建设单位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邮编	528400	联系电话	0760-88887160			
	行业类别	四十九、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和仓储业—175、城镇管网及管廊建设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年8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年5月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投资总概算(万元)	791.5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2	所占比例%	4.0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山市规划设计院				
	实际总投资(万元)	791.5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4.04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东中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中环建表[2018]0003号		批准时间	2018年4月17日	环评单位	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宇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废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7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h/a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